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3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3月15日届满。结合公司目前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相关规定，决定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及其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有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李晓明、刘斌、李岩、严琦、石磊、彭开盛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志宏、吴京辉、邓磊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亦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志宏、吴京辉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张志宏为会计专业人士。截止本会议召开日，独立董事候选人邓磊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明，邓磊已承诺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明。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以下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情形：

（一）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四）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提名委员会意见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提名委员会对本次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换届选举的程序进行了审查，认为：

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资格。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审查，未发现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若上述换届选举议案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晓明

李晓明，男，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曾在海军舟山基地装备部总库工作，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历任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源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目前，李晓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81.51 万股，通过持有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54.60%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8.6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股东李晓伟、金小川、李俊豪、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晓明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刘斌

刘斌，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宁波市领军人才，正高级工程师。曾在宁波滕头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浙江滕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汇绿（三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省风景园林学会常务理事，宁波市风景园林协会副理事长，武汉漫里里设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3,400 股。刘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刘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李岩

李岩，男，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在浙江海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青团宁波市北仑区委员会、宁波市北仑区青少年宫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中科博胜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汇绿（三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葛店分公司负责人，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负责人，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鄂州市政协委员。

截至目前，李岩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0,000 股。李岩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岩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严琦

严琦，女，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在长城证券工作，曾任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战略发展中心、证券投资中心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严琦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严琦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5、石磊

石磊，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宁波海凌电器有限公司任上海分公司经理、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盟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负责人、宁波利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兼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石磊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 股。石磊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石磊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6、彭开盛

彭开盛，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在武汉 NEC 中原移动通讯有限公司、IngramMicro China Inc.、Maxim Integrated China Inc. 工作。现任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紫钧光恒技术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彭开盛未持有公司股份。彭开盛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彭开盛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附件 2: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志宏

张志宏，男，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博士。1990 年至今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任教，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务管理学教授，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志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张志宏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吴京辉

吴京辉，女，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企业民商法学博士。2002 年至今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教，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京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

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吴京辉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邓磊

邓磊，男，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博士。2012年至今在华中科技大学任教，现任华中科技大学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教授。

邓磊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邓磊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